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有關要約、招攬或銷售在並無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的情況下將為不合法的任何司法權區進行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告不會於任何司法權區內在違反該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發佈、刊發或派發。



TARGET

TARGET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1）

**執行董事之辭任
及
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及
風險委員會之成員**

茲提述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 Smart Neo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Nerico Brothers Limited 為及代表要約人提出有先決條件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及註銷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規則 3.5 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規則 3.5 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穆宏烈先生（「**穆先生**」）已辭呈(i)本公司執行董事，(ii)泰加保險（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職務，自 (i) 收購守則允許的最早日期；或(ii)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以較後者為準。於穆先生辭任後，彼亦將不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穆先生現年 67 歲，因計劃退休而辭任。穆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穆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至誠感謝。

承董事會命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宇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位執行董事，為吳宇博士（主席）、陳日威先生（行政總裁）、穆宏烈先生、林烽先生、戴承延先生及劉家儀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艾秉禮先生、梁浩然律師及王軍生博士所組成。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